

证券代码：874147

证券简称：曲靖阳光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曲靖阳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曲靖阳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。根据《曲靖阳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认真审阅了董事会提供的相关资料，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本着独立性、客观性、公正性的原则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阅《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及本次议案的所有相关文件，我们基于个人独立判断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有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职业素养和诚信状况。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的过程中，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，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。

2、本次董事会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基于上述，我们一致同意确认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，并同意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进行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江涛、杜磊、关玉荣、王强

2025 年 4 月 25 日